

新书推荐

荆州籍演员曾黎出书啦!

好的人生，
就是好好塑造，
顺风而生。



顺风而生

45岁女演员曾黎，首次道出自己的成长经历，坦诚自己面对人生起伏的底层逻辑。

38段人生片断，剪辑成一册46年的时光停驻，融汇在100g的纯质纸里，锁线工艺、品质展书，邀您间墨佐茶，同一个女孩在人间长大成人，喜怒哀乐。

我更喜欢在
顺风顺水的自己
在内卷的世界

□ 曾黎

我对活着本身充满感激，如何活着是一件值得思考的事情。人生不同阶段会有对应的风景，用心浏览才不会错失与之相伴而来的新鲜与惊喜。

20岁有20岁的美好，青春洋溢、单纯自由，像清晨盛开的花，也像沾满露珠的草，是鲜嫩朝气的。30岁有30岁的精彩，自信独立、成熟果敢，像自由自在的风，也像柔软流动的云，是自然舒展的。40岁有40岁的迷人，气度从容、视野开阔，像晶莹剔透的珍珠，也像稀有美丽的钻石。

不过，我至今也没有真正成为自己，这是个需要不断寻找、不断靠近的过程，或许，很多人终其一生也无法做到。

无论如何，人间一趟，我不想白来，我不愿怠慢自己，更不想委屈自己。每个人对待人生的态度不尽相同，有人喜欢迎风飞扬，哪怕低谷也要拼尽全力，身上有种越挫越勇的劲儿，从不会轻言放弃。有人喜欢顺风而生，像一朵蒲公英，风吹去哪个方向它就飘去哪个方向，落地生根，周而复始。随风看遍世界，也能生长出属于自己的风景。

我尝试过迎风飞扬，很痛快，也很尽兴，就像站在“乘风破浪的姐姐”第二季的舞台上，酣畅淋漓地跳一支舞，那是女性姿态中的一种。

相较而言，我更喜欢顺风顺生，那是一种更松弛的活法。但需要明确的是，顺风而生不是随波逐流。在人生的选择上，我们要先有自己的想法，再做好每一个决定，这是活成自己想要的样子。的关键。

就像我们从被动给予到主动寻找，别人看不出差别，但我们明

白这需要一次次思考和自省才能完成那场看不见的跨越。

人生最初的阶段，大家的確会有相似的选择，差不多的年纪读书，差不多的年纪恋爱，差不多的年纪找工作，之后踏入各自的人生旅途，开启不同的生活模式。然后就会遇到讨论声相对大一些的“婚恋生子”。女性在这方面的压力似乎要更大一些，我们需要对自己做出的决定负责。

这是女性无法回避的问题，也是一个不能通过改变自身情况就可以解决的问题，所以，我们要清楚自己这辈子到底要不要做这件事。如果要做，那遇到合适的对象，在合适的时间就可以 选择生孩子。如果不做，也要争取过得精彩，绽放属于自己的光芒。

三毛曾说：“生命的过程，无论是阳春白雪，青菜豆腐，我都得尝尝是什么滋味，才不枉来走这一遭！”所有的经历都是要我们自己去走过才能知晓个中滋味。所以周围世界的浮躁与喧嚣，为什么要受它影响呢？人生是自己的，只有自己可以选择自己如何活着。

我知道，人这一生不是为了赶路，而是为了感受，如同一朵蒲公英，不计较降落的地点，享受飘落的过程，一旦落地，就努力地生根，长出叶来，开出花来。

谁都是第一次来这世间，第一次生老病死，谁又有资格规定别人必须要遵从单一的轨迹度过时光呢？

也正是因为如此，哪怕到了别人觉得不再年轻的年纪，哪怕在别人的评价里不够卓越优异，我依然可以平静地沐浴阳光，看着镜子里自己变化不大的容颜，泡一盞茶，食一餐素，怡然平淡地向世界说一句——你好，我是曾黎。

蔡康永、史航、汪涵

//// //// 坦诚推荐 //// ////

蔡康永：

在我跟曾黎合作拍片的那段时间，曾黎展示了非常强大的表演能力。那份能力当中，有令人惊叹的自我要求，以及耐心，以及毅力。这使我相信曾黎完全有资格在人生这件事上，给我们有力量的建议。

史航：

唐人诗云：“柳叶眉长易觉愁”，曾黎生就一份正大仙容，容易被读解为一位多愁善感的女性，其实她善感而不多愁，她有一份与她的美貌等值的柔韧。

汪涵：

初见曾黎是在颐和园的一次戏曲节目的录制现场，当看到她白素贞的扮相之后，竟有了一种“不到园林，怎知春色如许”的感觉。

名家有约

地理坐标和时间维度

□ 朱必松
论李强的诗歌创作

李强，公务员，经济学博士，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读诗、写诗40年，在《星星》《诗刊》《人民文学》等发表诗作数百首，入选多个年度诗歌选本，出版《感受秋天》《萤火虫》《山高水长》《潮水来了》等诗集4部。

朱必松，自由学者，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会员。

诗人童年时代的拼贴画

李强对故乡、土地、民族和生活的深情眷恋，建构了其自身写作的生成史。其诗性语言形态和美学面貌，素朴、醇厚、乡土性的趣味犹存，少有斑驳的杂色。他一直是怀着真挚的、热烈的情感，去书写出生活的本相。

“取经叭诚，伏怪以力”的勤勉，诗人始终选择“从俗世中来，到灵魂里去”。早年扎实生活的磨砺，富水河山山川的贫瘠，乡土世界所引发的奇思妙想，都是少年诗人心中的诗歌种子。“吹动船帆也吹动少女的裙裾/唤醒记忆也唤醒最初的梦思”(《五月的风呀》)。

《潮水来了》第一辑里的诗作是一幅童年时代的拼贴画，意味着不同种类的混杂并置，甚至是一种互不兼容的状态，深深地刻上了从农耕文明向工业文明转轨的履痕，是一种动态性，全息式的词语位移，囊括了时间性的现代肌理和

语言逻辑学实验。

“那一天上学路上碰到官庄的陈早香/地脸上红扑扑的/头上插着一枝芬芳扑鼻的九节兰”(《官庄》)。这首诗流露出了少年维特之烦恼，也暗合了中国古老的《诗经》传统的。

洗过李白屈原/洗过的流水/还是流水吗/洗过的江山/早已沧海桑田(《流水潺潺》)。

整个诗眼就是一个动词“洗”字，突破了所有的语言边界，从历史和地缘两个尺度中衍生了辽阔的意象。“洗”显然构成了语言和视觉上的张力，诗中反复出现的“洗”揭示了一种精神维度，梳理“流水”与物的关系，“流水”与人的关系，“流水”与历史的关系，“流水”与江山的关系。“流水”既可以是时间性的明晰，刹那般的显现，也可以阐释为一种不可以靠近的神秘之物，成为一种繁复隐喻。

拥有思想的独立能力

第二辑《梦回凤凰》里所写的游历诗，从凤凰、山西、呼伦贝尔草原、银川、青海湖、林芝回到拉萨的路上、中原、西安、冈仁波齐、英国、古巴、瓦萨罗、波罗的海、圣彼得堡、邦德湾、冰岛、延安等等，不仅能够拓宽一个人认识世界的边界，也体现了一个诗人心灵修行的努力。

诗人李强别出心裁，厚积薄发，自成经纬，均与古代诗人(特别是柳宗元)的气质相似，与其“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寓意相近。“我们长时间沉默/看完了影片《冈仁波齐》/1200公里/他们没有争吵、哭泣、放弃/120分钟/我们没有打瞌睡、吃零食、玩手机”(《冈仁波齐》)。李强的这首《冈仁波齐》其实写得删繁就简，但却有独特的诗性魅力。

《呼伦贝尔纪行》作为一个分水岭，标志着李强进入了一个成熟的、有思想性的诗人行列。一个诗人只有去涉及历史题材，进入一个

诗歌是人类的语言游戏

李强从儒释道禅等本性经验出发对中国传统文化进行了批判性继承，他对儒家的梳理是内敛式的，是韬光养晦式的，隐藏了其锋芒。

李强在进行叙事艺术探索和实践过程中大胆地发挥了其诡异的想象力，不拘泥、不规避、不狷狂，有敬畏、有悲悯、有沉郁、有温婉，气韵流动，千丝万缕、山重水复，隐含着他对历史、文化、人性的深度思考，“艾蒿三块钱二把，栀子两块钱一把/可怜的栀子花珍贵那么一点点”(《栀子花开》)。这种穿越时空的想象，将最初的直观感受、朦胧的意念具体化为历史的细节，细部的场景和人物，打破日常性、约定俗成的某些限定，进行了颠覆式的虚拟和解构。

诗人归来仍是翩翩少年

他在《看不见的战线之诺亚方舟》一诗中写道：“夜越陷越深/电话与车轮不时响起/疲惫的身体/充血的眼睛/机械挥动的手臂/朋友，这不是搭积木/不是拍戏/这是造诺亚方舟/救苦救难的诺亚方舟”，这写的是紧急建设4000个床位的方舱医院的行动，这是真正的诗歌战地日记。诗人这里只是在寻找一种能量和精神的本质。

《最后的武士》《垂死的狮子》《大魔法师》、《鲍勃·海伦》《沙画》《蓝藻》等等都是那种寻找灵魂轨迹的诗歌，进行了自我的灵魂救赎，既是敞开的，又是自闭的，这正是灵魂的现代性所决定的。“也曾与蓝藻、蚂蚁称兄道弟/那时的星球

也是绿色的/看起来比如今更美丽”(《蓝藻》)。

“老人们在木兰山踏雪寻梅、极目远眺/在10月，这个武汉最美的季节/一场全球盛典在天兴洲举办”(《武汉2049》)。

诗人用这种复调结构，揭示了其精神核心的深刻自主性和人民性。它不需要复杂的哲学论证，但仍然洋溢着象征主义和浪漫主义的圭臬。他以大武汉为地理坐标，建构了与时代大走向相契合的精神特质。

诗人把自己比喻为“萤火虫”，这种低姿态的自谦，恰巧揭示其灵魂的一束永恒的亮光，虽然在这个现代世界是微澜的，但它毕竟可以在照亮自己的同时，也照亮别人。

书香一瓣

从小到大，我都特别喜欢在夜晚读书。夜幕降临，万籁俱寂，捧着一本喜欢的书窝在沙发上，那种专注沉醉的感觉太舒服了。

上初中的时候，有一天我在哥家里玩，看到纸箱里堆了很多书，就借回家去读。《平凡的世界》《家春秋》《飘》《呼啸山庄》……我一本接一本如饥似渴地读，直到凌晨两三点才恋恋不舍地放下书去睡。记得读《哈利·波特》时，我被那个魔幻世界吸引，被它的新奇震惊了。我沉醉其中如痴如醉，一抬头看见漫天繁星，恍惚间竟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在静谧的夜晚，好像周遭一切都不存在了，连“我”也消失不见，只有书里的世界波涛汹涌。

大学期间，除了读中外小说，我还爱上了散文。晚上捧一本汪曾祺，感受他

夜读之乐

□ 陈艳杰

文字里的人间烟火；或是翻开丰子恺，为他的幽默哲思倾倒。就着夜色，我读来更觉心静如水，品出了许多生活感悟。

那时我还读了不少杂文。读鲁迅，敬佩他一支笔胜过千军万马；又读了王小波，爱上他造的那只特立独行的猪……清风朗月格外舒适，我游走于书本之中，提前感受着世道人心，整个人也更加通透了。

工作以后，白天杂事多，我读书最好的时间依然是晚上。不论多晚做完事，我都要读会儿书再去睡，仿佛不完成这个仪式，这一天就不算过完。这2年我爱上了读历史，平时精挑细选了历史书买回来囤着，堆满了书桌。睡前拿一本，仿佛走进了千百年前的时光，感受那时的魅力。读《宋徽宗》《曾国藩》等人物传记，好像走到

那个人的家里与之交谈，唏嘘他的起起落落，明白他的不得已；读历史里的政治经济，感受其中蕴藏的刀光剑影、多番博弈；读历史纪实故事，发现真实的历史比虚构的小说更精彩……历史的悠远与辽阔，让我更加开阔、包容，不再为眼前琐事苦苦纠结。茫茫暗夜，充满了对历史的思考、对现实的理。

夜晚来临，没了白日的繁杂与喧嚣，整个世界顿时安静了。拿一本喜欢的书，窝在床头静静地读、细细地品，还有什么比这一刻更让人享受的呢！有时读到兴起，我也会重拾当年熬夜的劲头，读到凌晨。

夜读之乐，乐在幽静与专注。伴着静夜与星光，我们沉醉在自己的世界里，读书也更有韵味了。

我的写作梦

□ 曾红丽

穷的农村里，书显得一文不值。

上初中住校，我用生活费的一小部分，逛集市上二手书小摊，挑一些便宜的《故事会》《知音》来读，这几乎是我中学时的所有娱乐。同学之间也会相互借书，那时对书的珍爱，并不是将它珍藏起来，而是一本一本传阅下去，一本书看完了，继续借给下一个人看，借到最后，书皮磨破，已辨不清是谁的书，就算是封面上写着名字，也想不起到底谁才是书的主人。

上大学后，学校有图书馆，学习压力也不大，终于能读书自由了。除了教室和食堂，我去的最多的地方就是图书馆。借书还书路上，像个放飞自我的风筝，风拂过脸庞都是这样轻快。年少时的写作梦想，在阅读里重新被捞起，我开

始尝试在校报上投稿，上稿了两三次，足足让我喜悦很久。

为了能体验和观察生活，写出更好的作品，我经常独自一人坐上校门口到郊区的公交车，一直坐到终点站再坐回来。看起来无所事事，但我却在车上冥思苦想，偷听或观看别人的对话和身影，将珍藏在我脑海里的记忆激活出来，让文字跟了一路，感觉自己真像个作家在体验生活。

直到这2年，我重拾写作梦想，买书看书也彻底自如了。除了工作，我将业余时间都用在阅读和写作练习上，每周至少三四篇文章，文字的感觉慢慢回到从前。偶有文章发表，就像看到梦想在慢慢发光……

但忆起当年阅读的贫乏和写作的梦想，叹息中就多了许多回味……

曾黎